

2023 年度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概况

一、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主要职责

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的主要职责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和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实行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对所在社区及周边区域三岁以上学龄前幼儿实施保育和教育。适龄儿童为三周岁至六周岁，学制一般情况为三年。

二、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的内设机构有：教学部门、后勤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0.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596.0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0.27	本年支出合计	57	596.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5.65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21
总计	30	596.27	总计	60	596.2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0.27	59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90.27	59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34.33	534.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34.33	534.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5.94	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5.94	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6.07	0.00	596.0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96.07	0.00	596.07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0.10	0.00	0.1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0.10	0.00	0.1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40.02	0.00	540.02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540.02	0.00	540.02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5.94	0.00	55.94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5.94	0.00	55.9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0.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590.41	590.41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0.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0.41	590.41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21	0.2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3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90.62	总计	64	590.62	590.6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0.41	0.00	590.41
205	教育支出	590.41	0.00	590.41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0.10	0.00	0.1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0.10	0.00	0.10
20502	普通教育	534.37	0.00	534.37
2050201	学前教育	534.37	0.00	534.3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5.94	0.00	55.9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5.94	0.00	55.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2023 年度总收入 596.2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90.2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0.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39 万元，下降 0.9%，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度学生减少，学前教育项目相关经费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2023 年度总支出 596.2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96.0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2. 项目支出 596.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1 万元，下降 0.3%，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度学生减少，学前教育项目相关经费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90.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0.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39 万元，下降 0.9%，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度学生减少，学前教育项目相关经费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90.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0.4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0.78 万元，增长 11.5%，主要变动情况：

学前教育政策补助（在园儿童健康成长补贴经费等）项目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和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和支出。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立高幼儿园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和支出。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

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均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中的车辆数一致。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不属于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1 个，共涉及资金 590.4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单位未组织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0.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对预算绩效工作高度重视并积极响应，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结合主要履职情况，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93.04 分。

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文体活动费、零星修缮等项目绩效自评。

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597.69 万元，执行数 596.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为推进幼儿园学前教育的优质均衡发展，开展了 12 场园所重要节日主题活动并做好宣传，提升了幼儿参与活动的兴趣，实现幼儿全面而富有个性成长的发展目标。二是更新 6 个班及相关区域的区域材料、体育器械等专用材料，采取科学的管理方法，不断提高保教质量。三是组织教职工参加 13 场培训及教研活动，着力于以研促教，培养研究型教师团队。四是加强园所的安全管理，无安全无教育，日常安全管控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全年有效保障了幼儿园日常运营所需的各项支出，通过合理的预算安排和严格的支出控制，有效控制了成本，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本单位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基本与单位履职匹配，并做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但极个别指标因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导致偏差值太大，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设置的准确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继续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升指

标设置的完整性及科学性。进一步强化对绩效目标编制的重视程度，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专业培训，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水平和质量。在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时，要充分依据国家、省、市、区的考核要求，以及项目立项、项目实施规划方案等文件中对项目目标的要求，进行细致的目标分解，确保绩效指标能够全面涵盖项目的主要产出任务及工作效益，切实提高指标设置的完整性和科学性。二是建立健全绩效目标动态调整机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密切关注实际情况与绩效目标的差异，及时对绩效目标进行调整和优化，确保绩效目标始终与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相契合，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的保障。

文体活动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 万元，执行数为 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成功举办了各类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如科技节活动、运动月活动等，丰富了幼儿的课余生活，培养了幼儿的团队合作精神和竞争意识，深受幼儿和家长的喜爱。通过合理的活动策划和经费使用，确保了活动的质量和效果，达到了预期的活动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的设置值和实际完成情况存在一定差异，但该差异处于合理范围内。这主要是由于实际招生人数与预计人数存在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建立健全绩效目标动态调整机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密切关注实际情况与绩效目标的差异，及时对绩效目标进行调整和优化，确保绩效目标始终与项目实施的实际

情况相契合，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的保障。

零星修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 万元，执行数为 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幼儿园的一些老旧设施进行了及时修缮，如园内室外地面修缮、儿童友好户外空间修缮等，保障了园舍的安全和正常使用，为幼儿提供了良好的学习环境。通过规范的修缮流程和严格的质量监督，确保了修缮工程的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效益、满意度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